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关于 2026 年度公开招聘就业见习岗的公告

为做好 2026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安置工作，拟招聘 20 个就业见习岗。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公平公正、竞争择优，通过公开招聘，在综合考核基础上择优聘用。

二、 招聘条件、岗位及人数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2. 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口吃、纹身、传染疾病。
3. 热爱工作，具有较好的沟通协调和岗位独立工作能力，服从组织统一调配。
4. 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2025、2026 届毕业生)，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是指领取毕业证之日起 2 年内的全日制大专以上高校毕生。
5. 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上岗前大数据协查未曾就业（协查社保缴费、用工备案、工商注册等佐证为未曾就业）。
6.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7. 具有相应学段教师资格证书。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 现役军人、试用期（服务期）内的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工作人员）。

2.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失信被执行人，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3. 享受过政府各类就业扶持政策，如就业见习、技能培训补贴政策、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政策等，在任何单位担任法人、监事、经理等职务或挂职任意职务。

三、报名时间方法

（一）报名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2 日。

（二）报名方法

1、报名人员在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官网（<http://www.tsgxq.gov.cn/>）下载《高新区就业见习岗报名登记表》（附件 1），按照要求规范填写，务必逐条如实填写并进行打印。

2、报名时请携带《高新区就业见习岗报名登记表》（附件 1）、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学历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咨询电话：见岗位信息表。

四、招聘程序

招聘工作分为现场报名、资格审查、面试、体检、聘用、组织培训等环节。

(一) 现场报名。报名人员携带《高新区就业见习岗报名登记表》(附件 1)电子版、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学历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岗位信息表中的学校进行现场报名。

(二) 资格审查。用人单位按照报名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进行面试。

(三) 面试。现场报名时同时进行面试。

(四) 体检。按照招聘计划 1:1 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选，体检费用自理。

(五) 聘用。经考核、体检确定为合格的人员予以聘用。由用人单位按有关规定负责办理聘用手续。

(六) 组织培训。由用人单位负责进行上岗前业务培训。

五、工资福利待遇

就业见习人员的工资按照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发放，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工资待遇按月核算，见习期为 3-12 个月。

六、其他具体事项

1. 服务期间由用人单位与上岗人员依法签订《就业见习协议》，用人单位依法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承担日常考勤和管理工作。人事档案可放在唐山高新区人才交流中心管理。

2. 人员日常管理由所在学校负责。

3. 一年见习期满协议自动终止。

唐山高新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局

2026年8月27日

